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臺南市後備指揮部 函

地址：臺南市北區長榮路五段393號
承辦人：鄭紫岑
電話：06-2826780#764643

受文者：臺南市東山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後臺南管字第10900007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公告事項，紙本，1，頁。（S2E-1090000725-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110年後備軍人及補充兵緩召第4、5款暨儘後召集第4款申請公告內容，請查照惠復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國防部後備指揮部109年2月18日國後動管字第1090002807號令辦理。

二、公告事項及跑馬燈播放內容：後備軍人及補充兵「110年緩召第4、5款」自109年4月1日起至4月30日止暨「儘後召集第4款」自109年4月1日起至5月31日止，符合申請人員請至各區公所申請辦理。

三、公告宣導時間：109年3月16日至4月30日。

四、請將宣導文宣成果（跑馬燈播放畫面、公佈欄宣導畫面、電子網頁公告）於109年5月10日前函復本部，俾利本部綜整備查。

五、公告詳細內容於109年3月16日登載國防部後備指揮部全球資訊網，(http://afrc.mnd.gov.tw)，公告及相關作業參考表格請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臺南市新營區公所、臺南市鹽水區公所、臺南市白河區公所、臺南市柳營區公所、臺南市後壁區公所、臺南市東山區公所、臺南市麻豆區公所、臺南市下營區

公所、臺南市六甲區公所、臺南市官田區公所、臺南市大內區公所、臺南市佳里區公所、臺南市學甲區公所、臺南市西港區公所、臺南市七股區公所、臺南市將軍區公所、臺南市北門區公所、臺南市新化區公所、臺南市善化區公所、臺南市新市區公所、臺南市安定區公所、臺南市山上區公所、臺南市玉井區公所、臺南市楠西區公所、臺南市南化區公所、臺南市左鎮區公所、臺南市仁德區公所、臺南市歸仁區公所、臺南市關廟區公所、臺南市龍崎區公所、臺南市永康區公所、臺南市東區區公所、臺南市南區區公所、臺南市北區區公所、臺南市安南區公所、臺南市安平區公所、臺南市中西區公所、臺南市新營戶政事務所、臺南市白河戶政事務所、臺南市麻豆戶政事務所、臺南市官田戶政事務所、臺南市佳里戶政事務所、臺南市學甲戶政事務所、臺南市新化戶政事務所、臺南市善化戶政事務所、臺南市玉井戶政事務所、臺南市仁德戶政事務所、臺南市歸仁戶政事務所、臺南市永康戶政事務所、臺南市府東戶政事務所、臺南市府南戶政事務所、臺南市府北戶政事務所、臺南市安南戶政事務所、臺南市安平戶政事務所、臺南市中西戶政事務所
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0/03/02 08:08:50

裝

指揮官陸軍步兵上校陳如偉

訂

線

公換章

32